

证券代码：832694

证券简称：维冠机电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北京维冠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北京维冠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冯广维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067,5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7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提升公司股票内在价值，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067,53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内择机确定回购股份时间、数量、金额等，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 2、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 3、除涉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4、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 5、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完成后依法办理注册资本的变动相关手续；
- 6、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与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067,53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三、备查文件

(一) 北京维冠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北京维冠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